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辦事員 陳沿融

電話：3322101#7454

電子郵件：100314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316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376735100E\_1140031689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40031689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40031689\_ATTACH3.pdf、  
376735100E\_1140031689\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114年度全國各級學校室內拔河  
比賽」競賽規程及各參賽學校請領交通費補助說明各1  
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4月9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140011053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交通補助請逕向國立體育大學申請，無須副知本局，  
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國立體育大學進修推廣部謝小姐，  
電話：03-3971574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 2025/04/11 10:46:31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